

淮南联合大学扫码巡课制度

为加强教学常规管理，进一步规范课堂教学行为，实现教风、学风的良性循环，促进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，现结合学校教务教学及学生管理相关要求，特制定《淮南联合大学扫码巡课制度》。

一、巡课人员

校领导，教学督导组成员，教务处工作人员，各学院书记、院长，教研室主任，专兼职辅导员

二、巡课次数规定

1. 专兼职辅导员每周对所带班级扫码巡课不少于 2 次。
2. 教研室主任对本教研室承担课程每周扫码巡课不少于 1 次。
3. 学院书记、院长，对本学院的班级每月扫码巡课不少于 2 次。
4. 教学督导组每周对各学院班级扫码巡课不少于 2 次。
5. 教务处工作人员每周扫码巡课不少于 1 次。
6. 校领导每月扫码巡课不少于 1 次。

三、巡课要求

1. 扫码巡课应在课堂教学时间内开展，具体操作方法请参照《扫码巡课使用手册》（附件）。

2. 各巡课人员以随机检查、单独巡课形式为主，也可有针对性地跟踪巡课。各巡课人员扫码后需认真填报巡课记录，如实反映教师授课、学生出勤、教学氛围等方面情况。

四、检查考核

1. 扫码巡课制度作为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的重要工作，教务处对扫码巡课情况实时跟踪，各巡课人员未完成巡课次数及认真填报巡课情况的，教务处将进行通报。

2. 巡课人员的巡课工作情况作为教学年度考核的一项基本内容。

五、其他

本制度从发布之日起实施，由教务处负责具体解释。